

#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强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倪敏女士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倪敏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倪敏女士仍将依法履行其监事的职责。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监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提名孙鑫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